

证券代码：300838

证券简称：浙江力诺

公告编号：2025-015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本议案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投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

（二）投资额度及有效期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内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三）理财产品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国债、央行票据、货币型基金以及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稳健型理财产品等。

（四）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五）关联关系与信息披露

公司及子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引起的风险。为应对此类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并拟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及子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明确理财产品的金额、期限、双方的权利义务等；

（二）由财务总监监督，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内部审计部门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及子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的原则，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审议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正常生产经营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

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期限内额度可以滚动使用。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保障日常经营运作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

五、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三）监事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04 月 21 日